

# 延津县农业农村局债券存续期 公开说明

根据河南省财政厅《关于做好 2025 年地方政府债券存续期信息公开的通知》（豫财债管〔2025〕8 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我单位 2023 年、2024 年发行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、一般债券资金存续期相关信息公开如下：

## 一、延津县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示范区项目

### （一）项目建设地址

位于延津县境内，共分为四个片区建设，分别为西南片区、中部片区，黄淮片区及北部片区。

### （二）截止上年末债券资金发行情况

2023 年发行专项债券资金 20000 万元，其中 10000 万元年利率分别为 2.93%，10 年期。另 10000 万元年利率为 2.96%，10 年期。发行一般债券资金 4153 万元，年利率 2.3%，3 年期；2024 年发行专项债券资金 12000 万元，其中 6000 万元年利率分别为 2.53%，10 年期。4000 万元年利率为 2.24%，10 年期，2000 万元年利率为 2.10%，10 年期。

### （三）截止上年末债券资金使用情况

2023 年专项债券资金已使用 20000 万元，2023 年一般债券资金已使用 1065 万元，2024 年专项债券资金已使用 11730 万元，用于延津县高标准农田示范区项目工程款。截至去年末专项债券资金结余 270 万元，计划 2025 年支付 270 万元。截至去年末一般债券资金结余 3088 万元，计划 2025 年支付 3088 万元。

(四) 截止上年末专项债券资金对应建设进度、运营情况等  
2023 年 2 月份已进场施工，计划 2025 年 6 月完工。

(五) 截止上年末专项债券资金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  
项目正在建设期内，未产生收益，无对应资产。

